

夏邑县“五治”+校园、养老机构监控
智能化安全管理项目（二次）

招标文件

采 购 单 位：夏邑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兴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5
第三章	服务需求.....	19
第四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37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夏邑县“五治”+校园、养老机构监控智能化安全管理项目（二次）

招标公告

河南兴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夏邑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的委托，现对夏邑县“五治”+校园、养老机构监控智能化安全管理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 1.1 项目名称：夏邑县“五治”+校园、养老机构监控智能化安全管理项目（二次）；
- 1.2. 采购编号：夏财采招-2025-2
- 1.3. 招标编号：商政采（2025）002号

二、项目简要说明：

- 2.1 招标内容及范围：监控智能化安全管理(具体服务需求详见 招标文件 第三章)
- 2.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2.3. 服务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2.4. 最高限价：3670300.00元；

第一包段采购控制价：2470000.00元； 第二包段采购控制价：1200300.00元
- 2.5.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二个包段
- 2.6.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2个月
- 2.7. 项目地点：夏邑县境内
- 2.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2.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2.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①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分公司）负责人”。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不足1年的新成立企业，若无审计报告可提供公司成立年份算起的财务报表或公司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1、提供相关设备购置发票（或收据或租赁合同）及专业技术人员证书；2、投标人自拟的承诺书；以上2项，提供其一即可。）；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免税证明材料，提供2024年1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免缴的相关证明材料）；

⑤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标当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以上相关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如有不一致，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五、获取招标文件：

5.1 报名及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开始时间默认为公告发布时间，结束时间默认为开标时间；

5.2 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企业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录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5.3 请在规定时间内报名，超过时间将停止报名。

5.4 投标人报名操作说明书请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专区下载，

注：如确定要参与项目投标，因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和投标过程中需要用到CA数字证书的加密、解密、电子签章等功能，请在制作投标文件前办理CA数字证书，以免影响自身投标。

关于启用新版采购人工具箱和投标人工具箱，具体内容请详见交易中心首页-通知公告。

六、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5年2月14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6.2 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席位十六。

6.3 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全程取消纸质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注：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内容详见商丘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

七、投标文件解密开始时间及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解密开始时间：2025年2月14日 9 时 00 分；

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5年2月14日 10时 00 分。

注：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投标人原因未完成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八、公告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夏邑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联系人：秦先生

联系方式：15672856178

地址：河南省夏邑县昌盛路北段路西

代理机构：河南兴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商丘市睢阳区宇航路宇航小区A区3排5号

联系人：付经理

联系方式：13037578020

2025年1月 2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单位：夏邑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联系人：秦先生 联系方式：15672856178 地址：河南省夏邑县昌盛路北段路西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兴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商丘市睢阳区宇航路宇航小区A区3排5号 联系人：付经理 联系方式：13037578020
3	项目名称	夏邑县“五治”+校园、养老机构监控智能化安全管理项目（二次）
4	项目地点	夏邑县境内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出资比例	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招标内容及范围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9	服务期限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0	服务要求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1	其他要求	在合同履行期间：投标人应就本项目完整响应，否则终止合同
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不接受
14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勘察
15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7	偏离	不允许实质性偏离
18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拦标价通知

19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规定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0	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同招标公告内发布的时间地点
2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补遗书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4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
25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投标文件：不要求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要求上传 GEF 电子固化版 按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在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2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同招标公告内发布的开标时间和地点
2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代表 1人和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4人，技术、经济方面专家开标前在相关专家库随机抽取。
28	招标（采购）控制价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高于（不包括等于）招标（采购）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按照废标处理。
2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9.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A、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豫财购[2013]1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 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 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二) 本项目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p>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p> <p>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中小企业优惠的说明：评审时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大型或中型企业用投标报价参与评审。</p> <p>大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中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小型或微型企业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p> <p>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C、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以上价格扣除优惠不重复享受，只享受一次。</p>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	<p>依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p>
29.3	<p>1、招标文件前附表：</p> <p>投标文件递交：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锁登陆后，将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详细操作可参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阶段)。GEF 格式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具体参考参阅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投标文件生成器</p>	

的操作说明。

2、本项目所涉及的证件及证明资料应在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或扫描件，投标人应根据交易中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中的《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标评审专家查找核对，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资料上传并在投标文件中列明资料上传位置。市场主体诚信库中市场主体信息以评标评审专家核对时为准，核对后主体库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不再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交原件。

3、制作投标文件需使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最新工具箱，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下载更新工具箱造成无法上传投标文件或其他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4、为贯彻落实《河南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方案(2022版)》(豫营商〔2022〕1号)、《2022年全省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工作要点》(豫公管委〔2022〕2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投标人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精神，按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使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信息的通知》要求，发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数据分析系统监测预警作用，进一步优化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营商环境，维护公平公正、竞争有序的市场秩序，防范和惩治串通投标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现将启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功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分析监测预警情形

对参与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项目同一包段(包)的投标人(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的，大数据分析系统会将监测信息在电子评标系统中给予预警提示：

- 1、不同投标人(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
- 2、不同投标人(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或者上传；
- 3、不同投标人(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IP地址上传；
- 4、不同投标人(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工程预算由同一预算软件(同一把预算锁)编制。

二、有关要求

- 1、自2022年8月1日起，新办入场交易的项目，招标人、采购人在编制招标文件、采购文件时，应明确对存在上述预警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另有其他处理意见的，应同时写明。

	<p>2、评标评审专家在评审时，可参考电子评标系统中给予的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提示，依据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相应处理。</p> <p>3、各市场主体的落实情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及时见证记录，并上报有关行政管理部门。</p>
29.4	<p>开标结束后投标人注意事项：</p> <p>1、评标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可通过评审系统在线提出问题，投标人(投标人)必须自带笔记本电脑，并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澄清答疑在专家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投标人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评标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因网络安全的需要，登录后长时间不操作将自动退出登录状态，建议投标人 5 分钟刷新一次。</p> <p>2、投标文件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投标人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投标人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p> <p>3、评审专家对投标人进行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投标人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投标人应在评标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p> <p>注：投标人(投标人)制做投标文件时需使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最新电子投标人工具箱(下载地址：《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服务—下载专区)。</p>
29.5 预付款	<p>预付款：中标金额的40%（中小微型60%）。</p> <p>是否要求中标单位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是□、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电子预付款保函担保金额：等同预付款金额。</p> <p>电子预付款保函开具：应通过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保函信息与项目关联绑定、自动验真。具体操作参照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20年9月30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的公告》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 / 日历日。</p> <p>预付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生效或提交电子预付款保函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p>
29.6 付款方式	<p>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p>
29.7合 同融资	<p>1. 严格按照豫财办【2020】33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和执行。（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p>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作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夏邑县“五治”+校园、养老机构监控智能化安全管理项目（二次）。

2. 定义

2.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投标人:详见本招标项目前附表内容;

2.4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投标人: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 服务:是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3. 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招 标 文 件

4 招标文件的组成

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4.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废标的风险。

4.3 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废标。

5 招标文件的澄清

5.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任何对招标文件认为有需要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 10 日前,以加盖有投标人(投标人)电子签章的 PDF 文件提交质疑。(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投标人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收到要求澄清的问题进行答复,答复采用网上方式进行通知所有接收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包括对要求澄清问题的说明,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投标人须自行查看,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 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的 15 天前的任何时间,采购人可修改招标文件内容,采购人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投标人须自行查看,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天内发补充通知,则将按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保证投标人有合理的时间修编投标文件。

6.2 当招标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语言

7.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一、 投标函

(一) 投标总报价一览表

(二) 报价明细表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 授权委托书

四、 资格审查资料

五、 商务偏离表

六、 技术偏离表

七、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八、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10 投标文件格式（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投标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1.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货物或服务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

11.3 投标人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利；

11.4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11.5 投标人对所有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11.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2 投标货币

12.1 除非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13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15 投标保证金：无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网上公告的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7.1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17.2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有效；

17.3 电报、电传和传真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不得迟于“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否则将不予接受。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5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在本章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文件，但应以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投标人电子签章的形式通知采购人。

20.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0.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1.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大厅显示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以及其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必要的内容；

21.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情况做详细记录。

22 评标工作

22.1 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下称评委会)主持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评，并依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

22.1 本次评委会成员由 4个评标专家和 1个采购人代表组成。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过程中如果有问题需要代理公司及投标人解答，可以在评标系统页面点击澄清答疑，选择代理公司或者投标人进行问题描述，然后设置回答时间后点击提交。提交之后代理公司或者投标人可以点击各自的交易平台右上角的澄清答疑按钮。进入项目选择页面。选择要进行回答的项目，里面会显示专家提问的问题，专家问题可以预览和下载。可以在答疑文件那里提交回答文件(文件格式为PDF)，确认无误后提交，提交之后无法修改。

23.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3.3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4 投标文件的初审

24.1 评委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4.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若所填金额和上传的报价文件不一致则以上传的加盖有电子签章的报价文件中金额为准。若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4.3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4.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24.5 评委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24.6 资格审查小组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4.7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4.8 提供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段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交易分类为服务项目，不涉及）

24.9 本招标文件如载明有核心产品的，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本项目交易分类为服务项目，不涉及）

24.1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由评标委员会按废标处理：

- (1)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 (2) 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没有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3)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4)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委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5.2 计算评标总价时，以服务到达采购人指定的服务地点为标准。

25.3 评委会在评标时，除根据第 11 条的规定考虑投标人的报价外，还将考虑量化以下因素：

- (1) 投标文件申明的服务期限；
- (2) 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付款条件的偏差；
- (3) 采购人取得投标货物或服务的可能性和便捷性；
- (4) “投标须知”和技术规格中规定的其它评标因素。

26 根据第 26.3 条的规定，在“附件：评审办法”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的依据。

27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7.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

27.2 评委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7.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会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7.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投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27.5 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评委会和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投标文件。

27.6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2) 与本项目的管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3) 与本项目的相关单位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4) 被责令停业的;
- (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6) 财产被冻结或接管的;
- (7)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六、授予合同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分办法的规定评定投标人名次。

28.2 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向采购人

28.3 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原则上应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顺序确定中标人。

28.4 若前位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可以按顺序向下确定中标人。

28.5 若前位中标候选人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或违法行为，经监督部门认可后中标无效。应当按照中标条件从其余投标人中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招标。

29 评标结果的公示

29.1 评标结束后，结果公示将发布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

29.2 投标人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0.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時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1 中标通知书

31.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将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2.3 如中标人不按约定谈签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报请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在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在候选中标单位中重新选定中标单位或重新招标。

32.4 其他

32.5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报经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批准后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标得分高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32.6 招标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

32.7 未尽事宜按国家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32.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服务需求

第一包段

序号	类别	细项	实现功能	数量	单位
1	软件平台	视频汇聚平台	1、建设视频汇聚平台。 2、符合视频汇聚条件的学校、养老机构视频资源汇聚、整合、共享。 3、账号分级分权限。	1	项
2		视频AI分析平台	1、视频智能分析服务，实现异常行为预警、风险线索挖掘、态势分析的智能识别 2、60所重点学校480路视频算法部署及AI分析。 3、4种重点算法部署 （1）人员聚集检测：设置人员聚集检测区域，通过深度学习算法进行人员聚集情况检测。当达到阈值且持续设定时间时发出报警提示。 （2）烟雾、火焰检测：在不同场景下自动识别监控画面中的烟雾和火焰，输出烟火报警类型以及区域并触发报警 （3）攀爬检测：设置攀高警戒线，通过深度学习算法进行人、动物分类检测。当目标穿越警戒线时发出报警提示。 （4）跌倒检测：设防区域内人员坐在地上或者倒地，触发报警	1	项
3		AI防欺凌报警系统	系统识别敏感关键词时，自动触发声光报警，安保人员可通过短信、电话、系统弹窗提醒等方式及时接收告警信息、并对欺凌事件进行实时干预	60	套
4		剧烈运动检测系统	设防区域内，两人以上发生打架斗殴，产生检测报警	60	套
5	传输线路	互联网专线	前端点位传输线路，不低于50M带宽	100	条
			汇聚传输线路，不低于100M带宽	3	条
6	存储及算力资源 (此为最低配置)		16核vCPU，32G内存，100G系统盘，500G数据盘	5	项
			32核vCPU，256内存，100G系统盘，2T数据盘，4*T4卡	2	
			2G出口带宽	1	
7	配套服务	集成服务	符合视频汇聚条件的学校、养老机构视频汇聚现场勘察、安装实施等集成服务	1	项

第二包段

1. 内容清单

一、云资源				
序号	系统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云主机 1	1	台	
2	云主机 2	1	台	
3	云主机 3	1	台	
二、校园安全风险防控系统平台				
序号	系统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管理中心系统	1	套	
2	安全大数据管理系统	1	套	
3	安全教育管理系统	1	套	
4	双重预防及管控系统	1	套	
5	安全管理系统	1	套	
6	视频转发系统	1	套	
7	视频国标管理系统	1	套	
8	安全应急管理系统	1	套	
9	专项治理管理系统	1	套	
10	平台运维、运营服务	1	年	
三、校端智慧环境建设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校园安全智能双重防控	400	校	
2	校园双重移动端应用	1	项	
3	双重预防实施服务	400	校	
4	双向语音IP广播终端服务	1	项	
5	智能感知终端服务	2	项	
6	智能直播主机服务	1	项	
7	系统集成服务	1	项	

2. 技术要求

一、云资源			
序号	系统名称	技术要求	备注
1	云主机 1	≥16C ≥32G 系统盘≥200G 数据盘≥2T (SSD) Ubuntu 16.04 64 位 My SQL	建议不低于此配置
2	云主机 2	≥16C ≥32G 系统盘≥200G 数据盘≥2T (SSD) Ubuntu 16.04 64 位 My SQL	建议

			不 低 于 此 配 置
3	云主机 3	≥8C ≥32G 系统盘≥200G 带宽≥200M Ubuntu 16.04 64位 My SQL	建 议 不 低 于 此 配 置

二、区域校园安全风险防控系统平台

序号	系统名称	技术要求	备注
1	管理中心系统	<p>1. 平台首页</p> <p>(1)工作台自定义 工作台具有自定义功能，可通过拖拽的方式添加或删除首页的展示内容，支持提供不低于3种界面配色风格。</p> <p>(2)应用自定义 支持用户将高频应用，从全部应用中选择并保存在“我的应用”中，实现功能应用的便捷使用，便于用户应用的个性化管理，提升用户应用体验。</p> <p>(3)通知公告 支持在首页动态展示上级和本单位发布的通知公告，方便用户直接查看通知公告详情。</p> <p>(4)我的工作 支持切换展示布置的任务和待办任务，支持以列表形式呈现已发布且正在进行中的安全任务和专项检查等。</p> <p>(5)全部应用管理 支持对全部功能的搜索及收藏功能，包括关键字的查询、应用模块的检索、分层分级展示；</p> <p>2. 基础数据</p> <p>(1) 区域管理：支持下辖区域的添加、修改、删除等管理功能，可添加名称、编号、图标等信息。</p> <p>(2) 机构管理：支持按照行政区域、机构、机构代码等内容查询；支持添加、修改、删除教育机构，可添加行政区、上级教育局、机构名称、负责人、联系电话、机构代码等信息；支持添加、修改、删除、成员管理等机构部门管理，可实现所属部门成员的查询、添加、删除等管理；具备添加、修改、删除、调整部门、调整职务、调整权限、导入 Excel、关联学校等管理功能。</p> <p>(3) 学校管理：支持按照行政区域、学校名称、学校代码等进行学校查询，可以对学校进行添加、修改、作废、导入导出 excel、调整区域等管理、可以选择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高校等学校类别添加学校；支持添加、</p>	

		<p>修改、删除、查看成员等职务管理；具备添加、修改、删除、调整部门、调整职务、调整权限、导入导出 Excel 等教职工管理功能，支持自定义分配权限、按角色分配权限和克隆权限等多类权限管理；支持按学校查看学生信息；具备删除、审核、上传头像、批量上传头像等教师/职工人脸审核功能。</p> <p>(4) 权限管理 支持自定义角色权限的设置功能，可分配不同的权限。</p> <p>(5) 微应用管理 用户可以将微应用账号与其他平台（如微信、钉钉等）的账号进行绑定，以便实现一键登录、数据同步等功能。管理员可以设置不同账号的权限级别，以控制用户对微应用内容和功能的访问权限。</p>	
2	安全大数据管理系统	<p>具备区域大数据、基础安防台账、风险管控台账、隐患治理台账、安全教育台账、安全管理台账、安全应急台账等信息的统计、分析、展示功能。</p> <p>1. 区域大数据 具备对区域内所属学校或下属教育局重点安全信息的统计、分析、展示等功能。</p> <p>(1) 安全态势：应涵盖地图模块（基础信息统计，学段类型标识，直属校区分）、隐患处理状况、隐患排查情况、安防基础条件、应急演练情况、监控接入情况、督察情况、安全授课次数、安全播放次数、考勤设备统计、职工出勤统计、访客接待登记统计、单位接待统计等信息。</p> <p>(2) 隐患治理：应涵盖地图模块（可检索时间段、区分是否为直属单位、统计重大隐患和总隐患数量）、整改情况统计、隐患分类统计、上报来源统计、隐患趋势统计。</p> <p>(3) 安全应急：应涵盖地图模块（可检索时间段、区分是否为直属单位、统计安全应急演练次数）、总体情况统计、演练类型统计、演练次数统计、演练效果统计等信息。</p> <p>(4) 督察统计：应涵盖地图模块（可检索时间段、区分是否为直属单位、统计检查次数统计、覆盖学校统计）、总体情况统计、检查分类统计、历史记录统计。</p> <p>(5) 值班督导：应涵盖值班上报统计（正常学校、异常学校、未上报学校占比），下属单位上报统计、地图模块（可检索时间段、可按照行政区检索统计、统计学校量）、值班上报实时动态等信息。</p> <p>(6) 双重预防：应涵盖辖区学校双重体系应用情况、巡检完成率排名、地图模块（可检索时间段、可区分直属校、风险级别展示、学校情况统计）、隐患排查治理（已巡检、未巡检、已整改、未整改、已延期）、风险点总数统计（分级别）、隐患总数统计（区分重大隐患和一般隐患）等信息。</p> <p>(7) 专项检查：应涵盖得分率占比、专项检查机构排行、隐患问题治理进度统计（未治理隐患、已治理隐患、隐患总数）、专项检查问题分类统计、专项检查隐患问题排行统计等信息。</p> <p>(8) 安全任务：应涵盖辖区任务完成情况总述，展示完成</p>	

	<p>率最高排名、完成率较差排名；支持实时展示任务完成动态；支持实时展示最新任务布置及处理情况；</p> <p>(9) 视频汇聚大数据：具备视频汇聚大数据展示功能，支持展示视频汇聚分析数据，如视频在线统计、摄像头接入数量及状态、在线率、接入率等。</p> <p>2. 基础安防台账</p> <p>具备对区域内人防、物防、技防等基础安防建设情况的统计分析，形成图表进行展示。支持按照区域、单位、明细进行查看。</p> <p>(1) 支持按照区域可视化图表或表格的形式查看区域内学校人防建设统计汇总情况（区域、单位总数、上报单位总数、未报单位总数、数据总数）并导出、支持按照单位查看人防建设的上报情况(单位、是否上报、上报数据总数)并导出，支持按照明细查看人防建设详情并导出。</p> <p>(2) 支持按照区域可视化图表或表格的形式查看区域内学校物防建设统计汇总情况（区域、单位总数、上报单位总数、未报单位总数、数据总数）并导出、支持按照单位查看物防建设的上报情况(单位、是否上报、上报数据总数)并导出，支持按照明细查看物防建设详情并导出。</p> <p>(3) 支持按照区域可视化图表或表格的形式查看区域内学校技防建设统计汇总情况（区域、单位总数、上报单位总数、未报单位总数、数据总数）并导出、支持按照单位查看技防建设的上报情况(单位、是否上报、上报数据总数)并导出，支持按照明细查看技防建设详情并导出。</p> <p>3. 风险管控台账</p> <p>(1) 针对各单位的各级风险总量，按照四个级别（重大、较大、一般、低）以及使用单位数量来进行分类整理。通过可视化图表或表格的形式展示各区域各类风险数量,支持风险的查询及结果导出等操作。</p> <p>(2) 通过学校标签页可以查看学校各级风险数量的分布情况,支持按照学校、年份进行风险的查询及结果导出等操作。</p> <p>4. 隐患治理台账</p> <p>(1) 可通过图表、表格两种形式对所属区域和学校的日常巡检情况进行统计，支持按照单位、月份进行查询和导出。</p> <p>(2) 可通过区域、类型、学校、明细等形式对所属区域和学校的隐患治理情况进行统计。支持按照隐患类型、月份、隐患级别等进行查询和导出。</p> <p>(3) 支持通过区域、机构、时间等条件对重大隐患的查询，查询内容包括隐患类型、描述、上报时间、处理状态、处理时间、处理期限等情况。支持自动生成和导出重大隐患评估报告和重大隐患销号报告。</p> <p>5. 安全教育台账</p> <p>支持按照教育计划、安全授课、安全培训、法制授课等四个维度对所属区域的安全教育情况汇总分析。</p> <p>6. 安全管理台账</p> <p>具体记录安全任务、平台用户、值守上报、学生护导等多类情况的汇总分析。</p> <p>(1) 安全任务台账</p>	
--	--	--

		<p>支持按照区域、单位查看区域内任务总数和未完成任务总数并导出，支持查看区域内任务明细信息（如单位名称、任务名称、发布人、任务类型、发布日期、截止日期、完成状态等），可按照单位、年份、月份查询任务信息并导出。</p> <p>(2) 平台用户台账 支持以表格、图表等形式展示用户数据，支持数据导出功能，支持将用户数据导出为Excel等格式进行进一步分析。提供多种查询条件，如按地区、用户类型、时间等条件筛选用户数据。</p> <p>(3) 值守上报台账 支持查看辖区范围各学校值守上报信息（如区域、学校、日期、周期、总带班领导、带班领导、值班人员等），可按照日期查询并导出。</p> <p>(4) 学生护导台账 支持查看辖区范围各学校护导信息（如护导时间、护导地点、护导人签到详情、补充说明、问题描述、护导报告等），可按照日期查询。</p> <p>7. 安全应急台账 支持从突发事件上报、应急演练、救援队伍、应急物资、值班上报等多个应急维护角度汇总分析。</p> <p>(1) 详细记录突发事件的时间、地点、等级、类型、影响范围等基本信息。支持记录事件的处理过程、采取的措施、处理结果等情况。</p> <p>(2) 支持采集统计辖区内学校演练的实施情况，包括演练学校、演练时间、演练预案等。</p> <p>(3) 支持采集记录救援队伍的名称、组成人员、联系方式、队伍职责等。</p> <p>(4) 支持采集记录应急物资的名称、数量、存放位置、现状等。</p> <p>(5) 支持采集记录值班期间的安全上报情况、上报问题的处理情况及反馈意见，支持按月、天的方式下载值班报告。</p>	
3	安全教育管理系统	<p>1. 安全教育广播</p> <p>(1) 支持收集并统计各区域广播活动，支持将通过系统发布的广播信息自动保存至数据库中，支持根据日期范围、类型、来源等多种条件筛选查看过去的广播记录。</p> <p>(2) 提供的丰富广播资源，学校可以根据需要引用资源库中的资源，可以根据资源标题、资源类型、资源审核状态及适用学段来搜索需要的资源。</p> <p>(3) 安全广播资源库主要包括常用铃声、平安校园、文化校园等。支持广播资源的在线浏览功能。</p> <p>2. 安全教育</p> <p>(1) 支持为学校管理者、学校、老师提供丰富的音、视频、图文等以及其他优秀个性共享资源；管理者可对资源进行搜索、浏览等。</p> <p>(2) 安全资源包含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疾病防控、生活安全、人身安全、自然灾害等课程；可以根据资源标题、资源类型、资源审核状态来搜索需要的资源。</p>	

		(3)支持机构建立自己的单位资源库，可进行目录管理、资源上传、资源浏览、资源下载等，支持查看下载次数和上传时间并排序。	
4	双重预防及管控系统	<p>1. 建设管理 支持按照区域以图形或表格的形式展示辖区单位双重建设情况。支持查询、导出等功能。</p> <p>2. 风险管控 (1)针对各单位的各级风险总量，按照四个级别（重大、较大、一般、低）以及使用单位数量来进行分类整理。通过可视化图表及表格的形式展示各区域各类风险数量,支持风险的查询及结果导出等操作。 (2)通过学校标签页可以查看学校各级风险数量的分布情况,支持按照学校、年份进行风险的查询及结果导出等操作。</p> <p>3. 隐患治理 (1)可通过区域、类型、学校、明细等形式对所属区域和学校的隐患治理情况进行统计。支持按照隐患类型、月份、隐患级别等进行查询和导出。 (2)支持通过区域、机构、时间等条件对重大隐患的查询,查询内容包括隐患类型、描述、上报时间、处理状态、处理时间、处理期限等情况。支持自动生成和导出重大隐患评估报告和重大隐患销号报告。</p> <p>4. 双重验收 (1) 任务引导：支持按照发布检查标准、下发检查任务、APP开始检查、APP监督进度、监督隐患治理等流程进行检查。 (2) 检查内容：建立检查内容，建设方式支持上级教育部门的检查模板、复制已有模板、添加、修改、删除、共享等。 (3) 检查管理：支持本单位创建的检查任务和上级下发的检查任务查看。支持本单位创建的检查任务内容信息展示，展示内容包括负责人、检查名称、检查内容、时间、状态等，支持任务的管理功能，包括添加、修改、删除、导出等；支持上级下发检查任务信息展示，展示内容包括检查人、检查状态、得分、总分、问题报告、时间、评估报告等。 (4) 个人检查：支持检查记录的快速搜索及检查结果的预览、导出等。</p> <p>5. 持续应用 支持按区域或机构查询安全考核的奖惩记录，提供添加、修改、删除等功能。</p>	
5	安全管理系统	<p>1. 安全通知 具有发通知、收件箱、发件箱、草稿箱功能；用户能够通过选择发送对象、附件、发送模式（即时发送、定时发送）等方式发送通知。具备发件箱、收件箱的内容搜索功能，同时具有通知的阅读状态显示功能。</p> <p>2. 安全任务 (1)布置任务 a. 支持上级部门针对下属教育机构或学校进行工作任务的</p>	

	<p>布置，支持指定下属教育机构或者学校处理任务，支持设置处理任务的时间段，支持设置任务的紧急程度（如普通、紧急、非常紧急），支持上传附件，且单个附件大小不超过500M；</p> <p>b. 支持根据规则自动生成唯一的安全任务编号，避免出现相同任务名称；</p> <p>c. 支持展示布置的任务查阅状态，如已阅、未阅等，方便上级部门查看任务执行部门是否已阅读任务；</p> <p>▲d. 支持一键催办功能，上级部门可一键催办所有进行中的任务，未执行的下属部门应收到相应的催办信息；（需提供相关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e. 支持对下级部门已执行任务进行批量评价、批量退回等操作，下级部门可再次处理任务；</p> <p>f. 支持对任务详情的查看功能，可查看任务具体信息、执行情况、分数排行、隐患列表等信息；</p> <p>g. 任务发布单位能够查看各个单位的执行、转发完成情况和反馈信息，能够方便的查看已执行或已转发单位和未执行或未转发单位列表，可对下级单位的任务处理情况进行评价打分，下级处理单位也可对上级评价进行及时反馈。</p> <p>(2) 处理任务</p> <p>a. 支持根据安全任务编号快速查询具体任务；</p> <p>b. 支持紧急任务在处理任务列表页优先展示，已结束的任务按照任务开始时间降序排序。</p> <p>c. 接收到任务的单位可查看上级布置的任务详情及上级评价信息，可以对任务进行处理或转发，任务处理后通知上级发布单位任务已执行。支持上传执行附件，且单个附件大小不超过100M；</p> <p>(3) 安全任务统计</p> <p>a. 支持安全任务的执行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包括下属机构对应的任务总数，已完成数、未完成、逾期完成、完成率、得分等方面进行展示；</p> <p>b. 支持按照任务类型筛选下级单位任务处理情况。</p> <p>3. 隐患治理</p> <p>(1) 支持提供隐患信息列表，展示所有已上报的隐患信息，包括本级督办和学校自查的隐患。</p> <p>(2) 支持集中展示隐患信息的具体描述，包括隐患描述、隐患地点、隐患分类、隐患状态、隐患级别、隐患来源等信息；</p> <p>(3) 支持查看某隐患的详细信息，包括隐患上报、处理信息、详细的处理流程等；</p> <p>(4) 支持隐患下发功能，支持对下发的隐患进行具备描述，包括隐患时间、隐患分类、隐患级别等，支持图片、视频等附件；</p> <p>(5) 支持对学校隐患进行一键催办处理和已逾期期限调整；支持逾期未整改隐患、催办的隐患在页面中突出展示；</p> <p>(6) 支持对上报的隐患进行确认，支持分配处理任务，指定责任人、整改期限等。</p> <p>(7) 支持隐患补录功能，支持对已整改完成但未及时记录的</p>	
--	---	--

		<p>隐患进行补录；</p> <p>(8)支持根据重大隐患治理的过程，自动生成重大隐患整改报告、隐患清单并可以导出。</p> <p>(9)支持针对上级部门下发的隐患或已发现的重大隐患进行销号或批量销号；</p> <p>(10)支持隐患统计功能，支持按上报数、隐患数、已整改、未整改、整改率等维度进行统计；</p> <p>4. 日常巡检 具备巡检统计功能，用户能够按照月份查看隐患排查工作明细表，明细内容包括单位名称、任务数、完成数量、未完成数量、完成率等。</p> <p>5. 专项检查 支持上级部门根据检查需要发布有关专项检查，主要包含任务引导、检查标准、检查任务、个人检查等。</p> <p>(1)任务引导：支持按照发布检查标准、下发检查任务、APP开始检查、APP监督进度、监督隐患治理等流程进行检查。</p> <p>(2)检查标准：支持检查标准的添加、修改、删除、引用模版、导入检查内容、复制、共享、发布。</p> <p>(3)检查任务：支持本单位创建的检查任务和上级下发的检查任务查看。支持本单位创建检查、修改、删除、结果导出、人员安排表导出、排名导出、区域汇总导出、修改分值、隐患整改、专家评估等应用；支持上级下发检查任务的修改检查人、隐患整改、专家评估等应用。</p> <p>(4)个人检查：支持个人检查结果导出、批量导出、区域汇总导出、通报导出、排名导出、结果统计情况导出、修改分值、隐患整改等应用。</p> <p>6. 智能填报</p> <p>(1) 具备创建检查表单功能，支持对表单进行编辑、设置、保存、发布，侧重于学校隐患排查类任务，可根据表单填报结果自动生成隐患，主要应用于教育局通过安全任务下发带检查表单的任务（不体现分数）。</p> <p>(2) 具备创建安全考核表单功能，支持根据表单填报结果自动生成隐患，自动形成得分排名，可应用于教育局下发带检查表单的任务（通过分数体现学校自查结果）。</p> <p>(3) 具备表单明细及数据统计功能。</p> <p>7. 巡更统计 具备巡更统计功能，用户能够按照月份查看巡更工作明细表，明细内容包括单位名称、任务数、完成数量、未完成数量、完成率等。同时平台提供报表的打印、导出功能。</p>	
6	视频转发系统	<p>1. 支持多种协议 (RTSP/RTMP/HLS/HTTP-FLV/WebSocket-FLV/HTTP-TS/WebSocket-TS/HTTP-fMP4/WebSocket-fMP4/MP4/WebRTC) 接入, 支持协议互转, 支持断连续推;</p> <p>2. 支持为为不同应用场景提供对应的流媒体协议流, 实现PC客户端、WEB和手机APP查看校园内视频监控画面;</p> <p>3. 支持H264/H265/AAC/G711/OPUS/MJPEG等音频和视频编码格式的媒体流数据的转发。</p> <p>4. 提供丰富的应用接口, 包括HTTP回调、安全策略</p>	

		Security、HTTP API接口、RTMP测速； 5. 支持大规模集群CDN业务的关键特性，包括RTMP多级集群、VHOST虚拟服务器、无中断服务Reload、HTTP-FLV集群等。	
7	视频国标管理系统	<p>一、视频汇聚</p> <p>1. 平台级联：支持通过GB/T28181标准同时级联多个国标平台，支持以GB/T28181标准实现对接上级平台。</p> <p>2. 视频兼容：平台支持通过GB/T28181标准第三方视频汇聚终端接入。</p> <p>3. 视频浏览：支持多窗口显示模式对视频进行画面轮巡监控。支持1/4/12多种分屏的画面显示方式；支持自适应宽高比例和全屏窗口的画面显示方式；</p> <p>4. 支持显示通道名称、码流模式以及码流速率（若没有码流信息则不显示）。能够提供静音/打开声音、切换码流、自适应/填充、全屏等功能。</p> <p>5. 通道管理：支持查看所有视频流的通道ID、通道名称、设备状态（在线或离线）、厂家及其型号，并提供重置和搜索功能。</p> <p>6. 录像回放：支持摄像头监控视频的录像回放及下载功能。支持录像回放的日期选择。</p> <p>二、在线督导客户端</p> <p>1、视频监控</p> <p>(1)支持基于Web浏览器、视频汇聚客户端、移动手机APP等多种形式的监控图像实时查看功能，用户可以通过以多种形式，实时调看授权监控点的当前图像；</p> <p>(2)支持对通过国标方式接入的视频监控，进行分组轮播巡检。支持WEB页面1-4路H. 264/H. 265视频流无插件实时播放；支持PC端单屏、4分屏、9分屏、16分屏、36分屏多画面轮播监看。</p> <p>(3)支持PC端人工在线的视频督导，对出现问题的视频进行抓图、在线音频的监听、在线喊话督导（可依托于已建的双向语音终端）等；</p> <p>(4)支持云台控制功能，实现移动画面、控制画面缩放以及运行到指定预置位等操作。</p> <p>2、在线督导</p> <p>▲(1)具备当前和历史在线督导任务列表查看功能。可查看任务进行状态、任务名称、检查范围、检查时间以及创建单位等信息。可以查看任务详情，检查标准等信息，以及学校列表和学校当前检查状态。（需提供相关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2)具备专项督导功能。支持局端或校端发布专项检查任务或标准，管理员可根据专项检查内容调用监控视频进行线上检查，针对相应问题进行打分并记录问题，管理员可查看问题的处置结果。支持学校在检查列表之外自定义专项检查任务。</p> <p>▲(3)支持随机督导功能。支持视频督导时发现问题并截图，可生成隐患报告，管理员可查看隐患整改结果；支持采用云台调用监控或启用监听确认，支持通过一键喊话干预</p>	

		<p>或者启动视频会议的方式进行应急联动处置。（需提供相关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4)支持督导记录查询功能。支持查看督导记录列表，实时查看处理状态。</p> <p>3、预警中心</p> <p>系统支持将各类视频预警进行汇聚整理，实现学校预警信息管理及预警联动，并根据报警信息的危险程度进行分级分类提醒，并支持对报警、预警、提醒、隐患的总数量和详情进行查看，形成全平台集中化展示的所有报警信息，解决异常信息漏报问题和不能及时处理的问题，帮助值班人员快速处理各种异常。</p> <p>(1)支持查看预警信息状态的查看及浏览。信息状态可区分为待处理、已处理、误报等类型，同时支持通过不同的类型或预警级别进行查看。</p> <p>▲(2)支持对预警信息的处理，管理员可查看视频信息进行截图、录像或音频监听、地点等进行预警处理。（需提供相关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8	安全应急管理系统	<p>1. 突发事件</p> <p>支持查看学校上报的突发事件，突发事件主要包括校园内人员伤害突发事件、台风灾害应急处置、暴雨灾害应急处置、低温冰雪灾害天气应急处置、校园涉稳事件应急处置、校园食品与卫生应急处置、校园其它突发事件。支持查看突发事件的具体信息，包括发生时间、地点、受伤人数、死亡人数、经济损失等；</p> <p>2. 应急演练</p> <p>(1)支持查看下属单位的预案建设情况，支持查看预案详情、执行历史等数据，支持导出预案；</p> <p>(2)支持查看下属单位的演练记录、演练详情、演练总结等信息，支持执行记录导出、演练动态导出等操作。</p> <p>(3)支持查看下属单位的疏散路线、应急物资建设情况的管理；</p> <p>(4)支持查看下属单位某个时间段内的应急预案建设和应急演练情况，支持查看应急演练现场的视频；</p> <p>(5)支持查看下属单位的应急组织建设情况，支持查看组织的详细信息；</p> <p>(6)支持对应急物资分类的类目进行统一管理，支持定义应急物资的名称、所属分类、计量单位、用途等信息；</p> <p>3. 值班值守</p> <p>(1)具备对单位值班人员提供上下班交接、信息发布等基础操作功能，支持查看本单位的值班、交班和打卡记录。</p> <p>(2)支持展示下属单位的累计值班时长和当前值班状态信息；</p> <p>(3)支持对单位值班人员进行基础信息的管理，支持查看值班人员的最近一次交班、接班时间和累计值班时长等信息；</p> <p>(4)具备提供通知和公告信息的发布和管理功能；</p> <p>(5)支持记录单位值班人员在值班过程中来电反馈的值班事项，支持局端用户添加值班事项给下级单位，并查看下级单位交办事项处理结果；支持按照日期、交办事项处理状</p>	

		<p>态查询对应的值班交办事项;支持导出值班交办事项记录表。</p> <p>(6)支持记录单位值班人员在值班过程中抽查下级单位值班电话接听情况。</p> <p>(7)支持记录单位值班人员阶段性每天网报平安情况。</p> <p>(8)主要上报本单位每年节假日的值班人员安排表信息。</p> <p>(9)支持记录各单位每年节假日的值班人员安排表信息,可查看并导出区域内所有下级单位节假日值班表信息。</p>	
9	专项治理管理系统	<p>1. 基础安防 支持收集统计学校的人防、技防、物防建设数据;支持数据的图形化展示,使管理者能够直观、清晰地了解辖区内学校的基础安防建设情况。支持统计数据的查询和导出功能。</p> <p>2. 访客管理 (1) 访客记录 能够记录辖区各学校访客的历史记录明细。包括来访者的姓名、电话、被访者的姓名、被访者电话、预约开始及结束时间等信息,并且支持按日期、访客姓名、被访人姓名等进行查询、导出。 (2) 访客人员 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增删访客黑名单、白名单人员,可将公安机关公布的通缉犯名单人员添加为黑名单人员,在访客登记环节禁止进入。 (3) 访客统计 可查看辖区内各学校访客记录明细。可以通过访客姓名、被访人姓名及访客日期进行访客记录的查询和访客记录的导出,从而实现访客记录线上线下多方存档。</p> <p>3. 食品安全 食品安全专项重点进行食堂信息规范化管理、从业人员规范化管理、食材供应商规范化管理、食品品质规范化管理(包括食材采购、食品留样和食品卫生)、陪餐制度执行管理(包括领导陪餐、开放日陪餐)等。 (1)支持使用可视化图表或表格汇总显示辖区内学校上报的食堂总数。 (2)支持使用可视化图表或表格汇总显示辖区内学校食堂从业人员总数,支持从业人员档案信息的查看、导出,支持按照工种、姓名、所属机构等多种条件筛选查询食堂从业人员信息。 (3)支持使用可视化图表或表格汇总显示下属学校上报各类食材供应商总数,支持查看各单位供应商详细信息并导出。 (4)支持使用可视化图表或表格汇总显示下属学校上报食材采购、食品留样和食品卫生总数,支持查看各单位上报食材采购、食品留样和食品卫生详细信息并导出。 (5)支持使用可视化图表或表格汇总显示下属学校上报领导陪餐、开放日陪餐总数,支持通过查看各单位上报领导陪餐、开放日陪餐详细信息并导出。</p> <p>4. 校车管理</p>	

		<p>(1)随车人员管理 支持辖区内各单位校车随车人员基础信息管理，管理内容包括姓名、性别、证件类型、证件号码、联系电话、工作单位、学校等信息。支持以学校、姓名等多种条件进行查询。</p> <p>(2)校车司机管理 支持对辖区内各学校校车司机基础信息的管理，管理内容包括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准驾车型、驾照有效期、所属学校、手机号码等信息。支持根据学校、姓名等多种条件进行查询。</p> <p>(3)校车信息管理 支持对辖区内校车基本信息的管理，管理内容包括校车所属区域、学校、牌照、车型、核载、审批时间、负责人、联系方式等基础信息。支持按照牌照进行查询。</p>	
10	平台运维、运营服务	<p>一、运维服务 平台相关的主机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和存储设备及软件系统的运行维护服务、软件产品更新和安全事故响应支撑，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p> <p>二、运营服务 1. 协助教育局做好安全工作规划与执行 利用安全防控体系. 协助教育局进行安全工作的整体规划和执行，包括整体安全工作计划和部署、工作任务量化执行、执行过程检核、安全工作评价；</p> <p>2. 安全培训 负责学校安全团队的培训和指导，让学校在安全体系内熟练和有效工作；</p> <p>3. 提供7X24小时客服专线技术支持服务；</p> <p>4. 数据分析报告 提供区域数据分析报告，包括区域安全月报、半年报、年报等供领导参考。</p>	
三、校端智慧环境建设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要求	备注
1	校园安全智能双重防控	<p>1. 双重建设步骤要求 学校可以按照教育系统双重预防体系实施细则，按照双重预防体系科学的进行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双重的建设步骤应包含：建立双重体系制度、培训考核、风险分级管控、过程资料汇总、风险公告、隐患排查治理、建设评估、持续改进等。平台需为学校提供每一建设步骤的操作视频或操作指南，提供安全专家录制的关于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建设所必须的理论知识培训视频，提供双重预防建设步骤的操作演示视频，可以供学校老师学习每个步骤中的操作及注意事项。平台根据学校建设过程中的实时数据生成双重预防建设的线上、线下成果。</p> <p>2. 双重文件管理 支持按照文件编号、文件名称、开始时间、结束时间自定义查询上级教育主管部门下发的安全管理制度文件，支持安全管理制度文件的预览、下载及查看状态的反馈。</p>	

	<p>3. 日常巡检</p> <p>为学校提供巡检点、建筑物、巡检标准、我的巡检及巡检统计管理，实现学校日常的巡检管理应用。</p> <p>(1) 巡检点管理：支持学校巡检点的添加、修改、删除、批量修改、设置偏移距离、生成任务、导入导出巡检点、调班计划等管理；支持按照名称、负责人、巡检人、级别等进行巡检点查询或重置。</p> <p>(2) 建筑物管理：支持学校建筑物的增加、修改、楼层管理，可按照建筑物名称、面积、网格级别、负责人、地上地下层数、建筑结构、安全等级、风险等级、公共类别等新增建筑物，支持按照名称进行建筑物查询或重置。</p> <p>(3) 巡检标准：支持按照树形结构展示学校各个建筑物的巡检标准，可以对巡检标准进行增加、修改、删除、导入检查项目等。</p> <p>(4) 日常巡检计划：支持创建学校的日常巡检计划，包括巡检时间、巡检内容、巡检人员与职责、巡检记录等内容；支持巡检内容与学校下发的安全任务相关联；</p> <p>(5) 我的巡检：支持按照巡检周期、查询类型筛选与我相关的巡检内容。</p> <p>(6) 校日常巡检统计：支持按照建筑物树形结构展示检查项内容，支持任务统计按照巡检周期、巡检人等筛选条件进行查询查看，并提供问题报表、记录报表、导出等功能；支持人员统计按照巡检周期、负责人等筛选条件进行查询查看，并提供记录报表、导出等功能。</p> <p>4. 隐患治理</p> <p>(1) 支持提供隐患信息列表，展示所有已上报的隐患信息，包括上级下发和学校自查的隐患。</p> <p>(2) 支持集中展示隐患信息的具体描述，包括隐患描述、隐患地点、隐患分类、隐患状态、隐患级别、隐患来源等信息；</p> <p>(3) 支持查看某隐患的详细信息，包括隐患上报、处理信息、详细的处理流程等；</p> <p>(4) 支持隐患上报功能，支持对上报的隐患进行具备描述，包括隐患时间、隐患分类、隐患级别等，支持图片、视频等附件；</p> <p>(5) 支持对学校隐患进行一键催办处理和已逾期期限调整；支持逾期未整改隐患、催办的隐患在页面中突出展示；</p> <p>(6) 支持对上报的隐患进行确认，支持分配处理任务，指定责任人、整改期限等。</p> <p>(7) 支持隐患补录功能，支持对已整改完成但未及时记录的隐患进行补录；</p> <p>(8) 支持根据重大隐患治理的过程，自动生成重大隐患整改报告、隐患清单并可以导出。</p> <p>(9) 支持针对上级部门下发的隐患或已发现的重大隐患进行销号或批量销号；</p> <p>(10) 支持隐患统计功能，支持按上报数、隐患数、已整改、未整改、整改率等维度进行统计；</p> <p>5. 双重验收</p>	
--	--	--

		<p>(1) 任务引导：支持按照发布检查标准、下发检查任务、APP开始检查、APP监督进度、监督隐患治理等流程进行检查。</p> <p>(2) 检查内容：建立学校检查内容，建设方式支持上级教育部门的检查模板、复制已有模板、添加、修改、删除、共享等。</p> <p>(3) 检查管理：支持本单位创建的检查任务和上级下发的检查任务查看。支持本单位创建的检查任务内容信息展示，展示内容包括负责人、检查名称、检查内容、时间、状态等，支持任务的管理功能，包括添加、修改、删除、导出等；支持上级下发检查任务信息展示，展示内容包括检查人、检查状态、得分、总分、问题报告、时间等。</p> <p>(4) 个人检查：支持检查记录的快速搜索及检查结果的预览、导出等。</p> <p>6. 负责人配置 学校可以对学校风险单元进行设置负责人、负责部门、电话、风险类型、风险因素、事故及后果、描述等信息。</p> <p>7. 微制度 ▲可将学校现有管理制度及实验、实习场所管理规定和注意事项进行上传，生成二维码并支持微信扫一扫，且支持风险管理制度添加、修改、删除、编辑等功能。（需提供相关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8. 四色图配置 ▲支持按建筑物和楼层管理风险四色图，包括上传四色图、调整风险点标记位置等功能。支持对风险点的风险分级管控编辑功能。（需提供相关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p> <p>9. 风险点管理 (1) 支持对学校所有的风险点进行导入、导出、修改、查询等操作。 (2) 支持对风险点进行信息展示，包括建筑物、楼层、风险点名称、风险类型、风险等级（如重大风险、较大风险、一般风险、低风险）、负责人等。</p>	
2	校园双重移动端应用	<p>1. 新闻动态：支持学校新闻内容浏览，支持学校自定义新闻分类展示等。</p> <p>2. 通知公告：可以根据权限向用户发送通知信息，内容可以支持文本、图片、语音等。发送者可以清晰的查看发送目标人数、已确认人数、未确认人数，点击后可以查看具体已读、未读人员。</p> <p>3. 校园广播：支持校园作息广播的查看、取消、暂停、播报、模式切换；支持常用广播任务的增加、修改、删除、暂停、播报；支持分区的手动选择打开；支持增加定时和即时广播，内容可以是语音、文本、FM广播等，可指定分区；支持应急电话喊话，可指定分区；实时查看广播设备的在线状态。</p> <p>4. 安全知识：包含国家安全、意外伤害、自然灾害、公共安全、网络安全、心理健康、防疫防控、公共卫生等适合用户的资源内容。资源支持文本、网页、图片、文档（PPT、WORD、PDF、EXCE等）、视频等在线浏览。支持安全资源</p>	

		<p>收藏功能，收藏后能够在个人收藏夹看到并进行管理。支持安全资源推荐。</p> <p>5. 隐患治理： 隐患上报：发现隐患时支持通过手机拍照、文字描述、小视频等方式进行上报。 隐患发现：可以查看与我相关的隐患以及本校的全部隐患，安全负责人可以对上报的隐患通过手机进行确认、处理等操作。支持处理人员指派、处理结果反馈、处理结果填报等。 隐患处置：点击隐患记录打开浏览隐患信息，隐患的上报处置信息按时间倒序呈现。有权限的用户可以对隐患进行处置操作，包含：处理、验收、删除和评论操作。 隐患处理：隐患处理时可以确认是否是隐患或非隐患或者重复上报，如是隐患则可确定隐患级别，并支持转发和发布预警，发布预警支持预警选择对象。</p> <p>6. 日常巡检：支持二维码巡检和nfc巡检、支持巡检手工录入、支持巡检后拍照确认、支持检查项批量检查与逐个检查切换。</p> <p>7. 风险辨识：支持选择风险点类型、风险级别、危险源、风险点名称、负责人、网格长级别以及风险点所需风险告知卡、应急处置卡、警示标识等物料信息并可以添加风险点内危险源照片。具备风险点批量添加、批量修改、查漏及物料分类汇总功能。可以针对学校辨识的风险点进行巡检点的自由组合配置。</p> <p>8. 专项检查：支持通过手机端建立专项检查。支持检查任务的分配，支持追加、删除、编辑检查对象。支持“复制”检查项。支持检查打分以及查看分数统计。</p>	
3	双重预防实施服务	<p>1. 双重小组：根据双重体系建设应用需要协助机构单位建立双重领导小组、协助发文等；</p> <p>2. 制度完善：根据双重体系建设应用和日常安全工作需要补充完善各类制度文件、协助发文等；</p> <p>3. 双重培训：对机构单位所有成员开展双重体系建设及双重预防体系应用的培训，并进行考核。培训不低于2次，提供现场培训和线上培训视频及线上咨询服务。提供培训电子化资料及纸质交材资料；</p> <p>4. 风险点划分：对机构单位内的管理活动、设备设施、场所等地的风险点现场排查并划分风险点；</p> <p>5. 危险源辨识：组织专业人员，对机构单位的风险评价单元进行全方位危险源（包含第一类危险源和第二类危险源，该机构相关场所设施和实训室类型危险源不包含在内）辨识；</p> <p>6. 风险分析评价：组织专业人员，对辨识后的风险点进行分析评价；</p> <p>7. 风险分级管控：对风险点进行分级管控，确定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及管控措施。并与机构单位相关人员进行确认；</p> <p>8. 专家评审：对风险识别、辨识、分析评价的各类数据进行评审，评审后输出风险点清单、风险管控清单；</p> <p>9. 风险公告：提供双重宣传海报、安全风险四色图、风险</p>	

		<p>比较图、风险告知卡、应急处置卡、岗位应知应会卡等风险公告的设计制作；</p> <p>10. 隐患排查治理：根据风险点设置安全巡查点，设置安全建设项目、制定巡查计划表；对机构单位的基础风险和场所设施及活动再进行隐患排查治理辅导中发现的隐患提出整改意见；</p> <p>11. 巡检点安装设置：根据巡检设置表安装智能巡检牌，并设置巡检项目和巡检人；智能巡检牌采用加密二维码信息，一图一码；</p> <p>12. 印刷、装订：按机构单位将八本账印刷、装订。</p> <p>13. 双重文化宣传</p> <p>单个学校风险四色分布图、风险告知卡、应急处置卡、安全警示标识、其他标识标牌等设计制作。</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8 685 1286 958"> <thead> <tr> <th>名称</th> <th>工艺</th> <th>规格 (mm)</th> </tr> </thead> <tbody> <tr> <td>风险四色分布图</td> <td>亚克力</td> <td>600*400</td> </tr> <tr> <td>风险告知卡 应急处置卡</td> <td>亚克力</td> <td>400*600</td> </tr> <tr> <td>安全警示标识</td> <td>PVC</td> <td>200*300</td> </tr> <tr> <td>其他标识标牌</td> <td>PVC</td> <td>按需配置</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工艺	规格 (mm)	风险四色分布图	亚克力	600*400	风险告知卡 应急处置卡	亚克力	400*600	安全警示标识	PVC	200*300	其他标识标牌	PVC	按需配置	
名称	工艺	规格 (mm)																
风险四色分布图	亚克力	600*400																
风险告知卡 应急处置卡	亚克力	400*600																
安全警示标识	PVC	200*300																
其他标识标牌	PVC	按需配置																
4	双向语音IP广播终端服务	<p>一、软件服务内容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双向语音对讲功能，支持与现场的视频摄像头结合，实现监控、语音、对讲的联动干预； 2. 支持与智能分析设备联动，播放指定语音进行广播自动干预； 3. 支持通过手机APP进行广播喊话； 4. 支持执行应急预案任务时广播播报功能； 5. 支持通过PC客户端、网页端以及手机APP等方式进行双向对讲； 6. 支持通过手机APP远程调节设备音量； <p>二、配套硬件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网口：≥2个RJ45接口； 2. 功率：≥70W； 3. 外部接口：USB-TypeC×1、音频输出x1； 4. 状态指示灯：支持通过指示灯的不同颜色监控设备的状态和运行。 5. 扬声器：内置扬声器； 6. 麦克风：≥1个高灵敏度的麦克风阵列； 7. 扬声器单元：4.5”×2+0.5” 高音×1 8. 防水等级：IP65或以上； 																
5	智能感知终端服务	<p>一、软件服务内容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备语音识别功能，内置深度学习算法；支持对欺凌、暴恐、紧急求助等不少于30个关键词进行实时分析，实现自动语音识别、自动干预；支持通过声光提示对现场进行震慑； ▲2. 具备快速求助功能，支持各种紧急情况下的语音报警求助，能够快速地进行预警信息的推送。（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 																

		<p>▲3. 具备双向对讲功能，支持微应用、手机APP与设备的双向对讲联动。（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 具备分贝监测功能，通过算法将音频数据实时进行分析，超出设定的阈值后进行报警。（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p> <p>▲5. 具备人员滞留监测功能，通过实时读取毫米波雷达的数据，检测雷达范围内的人员滞留情况。（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p> <p>▲6. 具备光线检测功能，通过实时读取光线传感器的数据，判断光线强度是否超出设定阈值并进行预警。（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p> <p>7. 具备免打扰设置功能，支持特殊环境或时段关闭声、光提示。</p> <p>二、配套硬件要求</p> <p>1. 安装方式：支持部署于学校内的各类室内场所，支持壁挂或吸顶安装；</p> <p>2. 外部接口：≥1个USB接口（Type-C）；≥1个SIM卡插槽；≥1个音频输出接口，≥1个网络接口。</p> <p>3. 状态指示灯：支持通过指示灯的不同颜色监控设备的状态和运行。</p> <p>4. 联网方式：支持4G全网通、有线网络；</p> <p>5. 扬声器：内置≥10W扬声器，支持外接有源音箱，适合在嘈杂环境下放大音量。</p> <p>6. 其它：≥1个高灵敏度的麦克风阵列；≥1个高灵敏度人体存在检测雷达模块；含光感监测器；</p>	
6	智能直播主机服务	<p>一、软件服务内容要求</p> <p>1. 支持简单易用的 Web 操作，简洁设备管理界面；</p> <p>2. 支持云端保存及恢复功能；</p> <p>3. 支持触摸屏交互，能够配置IP地址、显示设备信息等；</p> <p>4. 支持通过网络配置工具发现局域网内设备，根据需要可对设备进行网络参数设置、设备重启等操作。</p> <p>5. 支持多种路由策略，实现局域网内跨网段设备的接入；</p> <p>6. 支持众多主流厂商的网络摄像机设备接入；</p> <p>7. 支持标准协议RTSP接入；</p> <p>8. 支持通过ONVIF协议接入NVR并能够查看NVR内的录像。</p> <p>9. 支持通过ONVIF协议对摄像头进行PTZ控制</p> <p>10. 支持H. 264、H. 265视频编码格式；</p> <p>11. 支持≥32路视频接入；</p> <p>12. 支持在校园安全应急演练或应急指挥中，可以实现电子化应急演练预案与摄像头联动及自动录制功能。</p> <p>二、配套硬件要求</p> <p>1. 标准化工业设计，具有轻便、抗干扰性强等特点；</p> <p>2. 通讯接口：≥2个RJ45接口；</p> <p>3. 双网卡设计，支持内网和外网物理隔离；</p> <p>4. 接口：≥1路RS232，≥1个TF卡槽，≥1个复位按键；</p>	
7	系统集成服务	项目实施辅材、辅料；设备安装、调试和培训等集成服务	

第四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1、投标人投标报价及综合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形式、资格及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计算和评分。

2、 投标人最终得分将投标人最终得分从高到低排列，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3、评分量化方案：评分项目及标准——综合评分法(百分制)；

评标办法及标准

条款号	评审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其它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①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上传主体库）； ②提供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不足1年的新成立企业，若无审计报告可提供公司成立年份算起的财务报表或公司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上传主体库）； ③1、提供相关设备购置发票（或收据或租赁合同）及专业技术人员证书复印件（上传主体库）；2、投标人自拟的承诺书；以上2项，提供其一即可。）； ④提供2024年1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或免税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2024年1月份以来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免缴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上传主体库）； ⑤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信用查询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标当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以上相关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如有不一致，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其它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不得超过控制价
		投标内容及范围	符合第一章公告要求
		服务期限	符合第一章公告要求
		项目地点	符合第一章公告要求
		服务要求	符合第一章公告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
注：以上要求上传主体库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根据《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要求上传至“市场主体诚信库”对应位置，投标文件中须附与“市场主体诚信库”上传资格证明文件一致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否则视为不能通过资格评审。（根据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将审查结果报评标委员会。）			

第一标段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 分；技术部分：40 分 商务部分：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p> <p>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评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报价参与评审。</p>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0-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要求情况打分，满足的得10分；对于不满足要求的，每有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服务方案及售后（0-30分）	针对投标人的项目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包括具体的项目拓扑架构图、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维保服务等方面进行横向打分，方案详细切实可行的得30分，方案内容欠佳的得 20分；方案思路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10 分；缺项不得分。
商务部分	企业业绩（0-6分）	<p>投标人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信息化项目业绩合同，每提供 1 份得3 分，本项最高得6 分。</p> <p>注：提供正规有效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p>
	认证体系证书（0-16分）	<p>1、投标人具有：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IS027001信息安全管理证书；</p> <p>IS020000IT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IS0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IS027701 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5 分。</p> <p>2、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软件安全开发一级）、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运维一级），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4分，没有不得分；</p> <p>3、投标人具有CMMI软件能力成熟度五级证书、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运行维护）、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咨询设计），以上证书全部提供得7分，提供2个得3分，提供1个</p>

		<p>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p>
	<p>项目团队（0-8分）</p>	<p>1. 项目技术负责人同时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高级系统分析师证书、高级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三项证书的得3分，每缺1项证书扣1分，扣完为止。</p> <p>2. 除技术负责人外，拟投入的项目组成员中具有： 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高级系统架构师证书、高级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软件设计师证书，每个证书得1分，同一人员多项证书的不重复计分，本项最多得5分。</p> <p>注：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p> <p>注：投标人如为分支机构，可以使用上级机构的资质证书。</p>
<p>注：</p> <p>1、评委进行独立打分，每位评委打分=∑各项评分标准得分；</p> <p>2、计算投标人平均得分时，该投标人平均得分=评委打分分数之和÷评委个数；</p> <p>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p> <p>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87号令第六十条）</p> <p>5、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87号令第五十七条）</p>		

第二包段

类别	总分	评审要素	分项分值
投标报价	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p> <p>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评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报价参与评审。</p>	30分
履约能力	38分	<p>技术参数：</p> <p>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中各项技术指标的规定，进行点对点技术应答，根据招标文件响应程度，对应性、完整性、偏离程度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各项技术指标的规定得23分。</p> <p>1. “▲”项技术指标出现负偏离的，每有一项扣2分，直到扣完为止；</p> <p>2. 一般参数（不含带“▲”的参数）出现负偏离的，每有一项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p> <p>注：①带“▲”号的参数为本项目的重要参数，须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作扣分处理。</p> <p>②供应商须按照要求提供投标产品参数必要的证明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作扣分处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四舍五入。</p> <p>③供应商须认真核实所有技术支持资料，并对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p>	23分
		<p>技术实力：</p> <p>1. 所投产品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与本项目相关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包括区域校园安全风险防控系统平台、智能感知终端、AI智能分析等类似内容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同时具备3类证书的得5分，少一类证书的扣2分，扣完为止。提供扫描件，属于同一类别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不得重复计算（软件著作权登记发证日期在招标文件挂网日期之前有效）（0-5分）</p> <p>2. 所投校园双重移动端需通过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备案，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0-2分）</p> <p>3. 为保障项目售后服务，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通过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标准和 HXC-GZ-FW(ASS) 商品售后服务认证实施规则要求的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五星级）认证证书的得2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0-2分）</p> <p>4. 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交付，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 IS0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15496 标准化等级认证证书、IS037301 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个得1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0-3分）</p> <p>5. 为确保供应商具备相应项目实施能力，供应商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数据分析平台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3分，（软件著作权登记发证日期在招标文件挂网日期之前有效）（0-3分）</p>	15分
服务	20分	技术方案：	10分

方案		技术方案功能完善、目标明确、充分利用现有资源或资源共享，充分满足用户需求，有详细的设计图（总体设计图、网络拓扑图等），并能提出切实可行的合理化建议。从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具体分值范围如下： 1. 项目理解与分析完整、透彻、解决方案针对性强、合理、可行性强，总体建设方案系统架构先进合理、建设内容描述准确全面，合理化建议具有针对性得10分； 2. 项目理解与分析较为完整、透彻、解决方案针对性一般、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总体建设方案系统架构设计一般、建设内容描述一般，合理化建议一般或缺失有效性得7分； 3. 项目理解与分析完整度较差、解决方案针对性较差、合理性较差、可行性较差，总体建设方案需求分析较差、系统架构设计较差、建设内容描述不全，合理化建议不详或较差得3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方案： 投标人应提供全面的培训课程计划，使采购人达到能够熟悉系统、独立进行管理、常见故障处理、日常测试维护等工作，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培训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培训内容、教材、课程安排、培训讲师及相关描述等内容)。根据所提供的培训方案质量进行综合评审： 1. 培训方案得当，能充分满足采购需求，人员配备及培训计划合理，可操作性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高，得5分； 2. 培训方案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人员配备及培训计划比较合理，可操作性比较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比较高，得3分； 3. 培训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人员配备及培训计划合理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得1分。 4. 未提供培训方案不得分。	5分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需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定期巡检、应急预案、电话咨询、现场响应等相关工作内容。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完整性、可靠性以及服务承诺的合理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具体分值范围如下： 1. 售后服务方案合理成熟、先进可靠，风险控制体系完善，服务承诺内容齐全，可控性、可行性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高，得5分。 2. 售后服务方案比较合理，风险控制体系比较完善，服务承诺内容比较完整、可行性比较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比较高，得3分。 3. 售后服务方案一般，风险控制体系描述一般，服务承诺内容描述一般、可行性一般，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一般，得1分。 4.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	5分
人员 配备	10分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与交付，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同时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及高级系统分析师证书的得5分，需提供身份证及对应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否则不得分。（0-5分）	10分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与交付，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同时具有 PMP 项目管理认证证书及CISM 信息安全经理认证证书的得 5 分，需提供身份证及对应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否则不得分。（0-5分）	
履约 经验	2分	投标人提供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起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2分。评审依据：（以签订的合同为准）（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2分

备注：

1) 各评委独立打分。

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

3)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4)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5)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评标小组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有问题需要代理公司及投标人解答，可以在评标系统页面点击澄清答疑，选择代理公司或者投标人进行问题描述，然后设置回答时间后点击提交。提交之后代理公司或者投标人可以点击各自的交易平台右上角的澄清答疑按钮。进入项目选择页面。选择要进行回答的项目，里面会显示专家提问的问题，专家问题可以预览和下载。可以在答疑文件那里提交回答文件(文件格式为 PDF)。确认无误后提交，提交之后无法修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内提出，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投标人电子签章。如果文件是用 word 编辑的，投标人可点击文件左上角文件选择“输出为 PDF”，将 word 文件转变为 PDF 格式后加盖电子签章上传。

2. 评审方法

本次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优先。

3. 评审标准

3.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1.1 分值构成

投标报价：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技术部分：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商务部分：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3.1.2 投标报价的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投标报价的计算公式：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3.1.3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技术部分：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商务部分：见评审方法前附表。

4. 评审程序

4.1 初步评审

4.1.1 评审委员会可以依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评审。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初步评审标准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后续评审程序。

4.1.2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网上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4.2 详细评审

4.2.1 评审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4.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2.3 评审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网上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评审委员会否决。

4.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4.3.1 在评标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网上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3.3 评审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4.3.4 有关网上澄清和补正程序详见本章“1、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5.2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响应性和形式性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5.3 评审委员会按规定的量化指标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审得分。

5.4 汇总全体评审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打分并计算算术平均值，即投标人的最终评审得分；

5.5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6. 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名单

6.1 评审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1-3 名。

6.2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网上评审报告。

6.3 评审报告将由评审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审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审委员会网上记录相关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网上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如出现投标人全部不符合竞争性招标文件要求、串通报价、报价均超项目预算，导致评审委员会无法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有权停止本次采购，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依据相关规定有权改用其它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8、授予合同

8.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8.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同时进行公告。

8.3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竞争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9、解释权

本竞争性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网上解释为准。竞争性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招标编号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目 录

- 一、 投标函
 - (一) 投标总报价一览表
 - (二) 报价明细表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 授权委托书
- 四、 资格审查资料
- 五、 商务偏离表
- 六、 技术偏离表
- 七、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一) 投标总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采购编号:	
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	
投标内容及范围	
投标总报价	小写: 元; 大写:
服务期限、地点	
服务要求	
投标有效期	
需要说明的问题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报价明细表 (格式自拟)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身份证复印件附于此处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单位名称）的____（姓名） 为我公司签署此已递交的项目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此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职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附于此处

投标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技术负责人姓名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重要提示： 其他材料后附“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 资格证明材料

1、

2、

.....

五、商务偏离表

(格式自拟)

六、技术偏离表

(格式自拟)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 招标活动中， 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 不向国家工作人员、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 有价证券、 购物券、 回扣、 佣金、 咨询费、 劳务费、 赞助费、 宣传费、 宴请； 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 不支付其旅游、 娱乐等费用。

三、 若出现上述行为， 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八、 投标人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

(格式自拟)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信息传输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小微企业，则不需填写此《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参与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参与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提供。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参与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4: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